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盧劍峰
電話：08-7320415轉3612
傳真：08-7320185
電子信箱：ljfboy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051483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 (3909005_11105148301_1_3909005_11105148301_1.pdf)

主旨：本縣潮州國中辦理「屏東縣110學年度國民中學適性分組教學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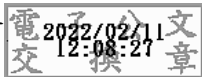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本縣潮州國民中學110年2月9日屏縣潮中教字第111000064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日期：111年2月22日(星期二)下午1時至4時50分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潮州國中四樓會議室。
- 四、參加對象：
 - (一)對適性分組教學有興趣之學校行政人員或教師。
 - (二)請110學年度辦理英語科分組教學之學校(申請國教署試辦學校：中正國中、鶴聲國中、潮州國中、恆春國中及自辦學校：內埔國中、竹田國中、南州國中、里港國中)務必薦派英語科授課教師出席，每校至少2-4位。
- 五、報名資訊：請參與人員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(<https://www.inservice.edu.tw>)，研習時數3小時。
- 六、同意貴校教師公假登記出席及課務派代。



七、本次研習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潮州國中洪竹怡教務主任，電話：08-7882401分機20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